

关于对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0〕第 426 号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于 8 月 28 日披露《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639.15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 31.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375.30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 182.44%。2020 年 8 月 28 日至 9 月 4 日，你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达 72.75%，与同期创业板综指涨幅偏离值较大。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

1. 你公司离网照明业务生产经营主要由子公司长方集团康铭盛（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铭盛”）负责，你公司因收购康铭盛形成商誉原值 38,337.85 万元，2019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3,453.95 万元。公司于 8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受疫情影响的风险提示公告》显示，新冠疫情对康铭盛经营已造成实质性不利影响，2020 年上半年康铭盛营业收入为 3.58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滑 24.94%，实现净利润 2,127.46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 60.56%，预计康铭盛原股东将无法完成 2020 年度业绩承诺。请你公司结合各海外销售地区疫情发展、销售情况及其变动情况、回款情况等详细说明疫情对康铭盛业绩的具体影响，该影响是否将持续存在，并结合前述情况说明康铭盛相关商誉是否存在进一步减值的风险，公司针对康铭盛

目前经营情况及风险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半年报显示，报告期你公司贴片光源产品毛利率仅为 0.67%，较去年同期下滑 16.19 个百分点。请你公司结合市场竞争、疫情影响、生产成本及客户结构等方面变化情况详细说明贴片光源产品毛利率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第一及第二季度数据说明该产品毛利率下滑趋势是否将持续存在及其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3.2020 年 8 月 28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由于公司资金周转出现暂时性困难，公司未能按期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2,000 万元。半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34,510.01 万元，其中受限货币资金 28,060.89 万元，占比 81.31%。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60,356.67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10,655.83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是否已出现债务逾期的情形，并结合公司现金流状况、还款安排、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等因素，分析公司是否存在短期偿债风险并说明相关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4.请说明你公司股价短期内涨幅较大与公司经营业绩等基本面情况是否匹配，并结合你公司各类业务生产经营情况、股价走势、商誉减值及资金周转风险等情况，就公司股价异常波动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5.请说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 1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来 3 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是否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违规买卖公

司股票的情况，并报备交易明细和自查报告。

6.你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0 年 9 月 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0 年 9 月 4 日